|  |
| --- |
| **对市政协第十五届一次会议**  **第0724号提案的办理答复** |
| 任兴元委员： |
|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天津港航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提案，经会同市金融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社保局、滨海新区研究答复如下： |
|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市港口发展的关心、关注和支持。您提出的建议提案非常好，对于天津港航服务高质量发展现状、需求与问题的分析十分透彻，对我们下一步工作具有很强的指导和借鉴意义。我们完全采纳您提案中所提出的对策建议，并进行了认真梳理、研究、吸纳，结合近期相关工作的谋划开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加快推进智慧港口建设  自2020年9月始，天津港集团联合华为、中国移动成立智慧港口联合创新体，聚焦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建设成本高、能源消耗大等难点、痛点，自主搭建安全高效的5G专网和工业物联网，实现对码头全要素的自动感知与分析；自主制造智能水平运输机器人ART，率先具备L4级无人驾驶能力；自主研发智能水平运输系统，实现与TOS系统、工控系统的互联互通，支撑ART车队规模化、常态化、商业化运营。项目建成后，成功将天津港C段智能化集装箱码头打造成为全球首个“智慧零碳”码头，以全新模式引领世界港口智能化升级和低碳发展。由天津港集团、华为和中国移动联合打造的“5G+智慧港口”项目荣获2022世界移动通信大会设立的全球移动大奖──“互联经济最佳移动创新奖”，成为全球首个获此殊荣的智慧港口项目。该项创造性工程，不仅对全球的传统码头改造产生了标杆性意义，也为世界在攻克集装箱码头无人自动化改造提供了样本。在第六届世界智能大会召开期间，该项目将作为天津港口的主要内容之一呈现，向大家展示可复制、可推广的“中国智慧”“天津方案”“天津港样板”。  2021年，天津滨海新区获批国家级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滨海新区制定的《天津（滨海新区）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建设实施方案》中明确，重点面向智能制造、智慧港口、智慧城市、智慧政务、智慧民生五个领域建设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其中包含支持天津港开展智慧港口应用场景建设。2022年，天津港智慧港口场景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全国先导区“智赋百景”名单。天津港北疆港区C段智能化集装箱码头无人驾驶水平运输系统入围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二批人工智能产业创新任务揭榜挂帅。  二、搭建航运服务平台  2020年8月20日，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发展改革委、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联合印发实施《支持天津港建设世界一流港口财政扶持政策》（津财预〔2020〕）46号），至2023年，每年安排2亿元专项资金用于天津港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和提升发展，支持开展港口生产智能化建设、绿色港口建设、码头设施能级提升，以及港口集疏运通道、公转铁、海铁联运等一流港口建设相关工作。自该资金政策实施以来，港口枢纽作用不断稳固。  为推进天津港航服务高质量发展，市交通运输委会同市有关部门单位正在研究编制《天津市促进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的政策措施（征求意见稿）》，对航运服务平台建设提供政策支持。一是鼓励建设港航数据平台和交易平台的措施。支持港口企业、航运企业、物流企业、口岸部门、铁路部门等探索开展数据共享应用，打造港航数据信息枢纽。支持市场主体搭建港口网络货运平台，为货主及各种运输主体提供货运信息发布、业务撮合、线上交易、线上结算等定制化服务，提升港口资源配置能力。通过推动港航产业数字化，加快数字产业化进程。二是持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向口岸物流和国际贸易相关领域拓展，为企业提供“通关+物流”一体化联动服务。巩固提升进口货物“船边直提”和出口货物“抵港直装”等改革成效，推广“关港集疏港智慧平台”应用，支持企业优先选择直提直装通关模式，进一步深化边检查验“零等待、零延时、零接触”工作机制，持续提升天津口岸通关效率。  三、促进高端人才聚集  市人社局基于港航领域发展的现状，搭建平台促人才集聚方面，着力推进天津港航服务业提质升级。  一是搭建招才引智平台。组织“海河英才”专场网络招聘活动，重点围绕12条产业链、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需求，服务用人单位近1500家，征集发布岗位需求3万多个，收取求职者简历14.8万余人次。举办“海河英才”人才智力引进暨京津冀环渤海地区人才对接交流活动，搭建人才、项目对接“云平台”，设置高校毕业生、博士后引荐、科技型企业招聘、国企英才等专区，11个省市4000多家用人单位参加，发布用人需求超过10万个。截至去年底，“海河英才”行动计划累计引进人才44.9万人，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26%。  二是搭建博士后工作平台。支持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积极吸引博士后青年人才开展科学研究、项目研发、成果转化，目前已建成工作平台498个。建立博士后创新创业长效机制，通过博士后创新创业赛、揭榜领题赛等赛事，实施“以赛选才、以赛育才”，助力产学研协同发展。  三是搭建留学人员创业交流平台。提升留学人员创业园载体功能，打造标志性海外人才创新创业载体。目前我市共有海外人才创新型载体13家，其中，离岸基地1家，部市留创园2家，市级留创园10家，为留学人员提供企业注册、税收代办、创业辅导、项目申报、法律咨询、投融资等专业化服务。举办热点政策解读推介会、金融服务对接会、能力提升研修班等专题活动，为留学人员之间，以及留学人员与政府部门、专业机构之间搭建起交流互动平台，助力留学人员解难题促发展。  四、研究筹划在津举办航运产业展览会  按照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抓紧研究举办航运航空展的指示要求，2022年以来，市商务局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委、滨海新区、天津港集团和国家会展中心（天津）等部门，组织筹划在津举办航运产业展览会相关事宜，聚焦我市港口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北方国际航运枢纽建设，面向港航产业的行业趋势和未来发展，向全球知名船公司、港口企业、海洋装备制造企业、造船企业等招展，配套举办相关论坛、专题会议等，进一步扩大天津在世界港口、航运、海洋工业领域的影响力，提高航运要素集聚能力。目前，相关方案已报市领导审阅。市交通运输委将根据市委市政府决策，待方案确定后，在市商务局的统筹协调下，全力支持航运展的各项筹备工作，继续大力争取交通运输部、兄弟省市港航交通行业主管部门、商会协会、知名企业、科研院所、社会机构的广泛支持。  五、加快推进港产城融合发展  为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大力发展港口经济，推进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的指示精神，围绕津滨双城在发展港口经济上的不同侧重，市交通运输委组织市发展改革、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金融局、滨海新区人民政府等有关单位共同编制《天津市促进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的政策措施》，目前已形成政策措施报审稿和配套12项实施细则。政策措施中明确提出“做强港口关联产业”的任务内容，制定了鼓励船舶修造产业和保税船供业务发展，鼓励大型口岸外贸主体落户和头部国际货代企业发展，鼓励跨境贸易分拨中心建设和重点货类产业链条延伸等任务举措并明确了各项任务的落实部门；明确了“做优城市航运服务功能”，制定了鼓励航运要素集聚发展，支持引导航运企业、船代货代，船舶服务、航运物流、国际贸易、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主体落户，支持船舶融资租赁业务发展，支持船舶险和货运险业务开展等落实举措。目前相关情况已专题报市领导审阅，将根据领导批示要求，修改完善报请政府常务会审议。  下一步，市交通运输委与市金融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社保局、滨海新区等单位将积极采纳建议，继续在智慧港口建设、搭建航运服务平台、促进人才集聚、举办航运展、促进港产城融合发展等多方面加快推进天津港航服务高质量发展。  再次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请您一如既往的支持天津港口水运行业的工作，欢迎您提出更多建设性提案建议，共同推进天津港航服务高质量发展。 |
| 2023年4月12日 |